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6 月 10 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

發言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鄧順生

連絡電話：(03)9320747 分機 400

編號：27

191 筆交通罰單未繳

健身教練剛搬家即遭智慧扣車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（下稱宜蘭分署）與基隆市政府交通處、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市區監理所基隆監理站合作，整合路邊停車收費資訊，一旦發現欠款車輛停放路邊停車格，即通報宜蘭分署為必要之執行措施。115 年 6 月 9 日（週二）上午運用該系統，在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公園附近查獲欠繳交通罰鍰及健保費車輛 1 部，當場施予查封。正在附近租屋處所休息的車主聞訊，急忙到場瞭解狀況，並隨即至宜蘭分署基隆辦公室辦妥分期，免予拖吊。

基隆一位柯姓男子（48 歲）欠繳交通罰鍰及健保費用共新台幣 9 萬餘元遲未繳納，其中交通罰單即高達 191 筆，經移送宜蘭分署執行。宜蘭分署屢次通知柯男，均未到場處理欠款事宜，扣押存款亦無結果。經查柯男係臺北市某運動訓練業公司之負責人，兼職健身、運動類教練工作，名下有

NISSAN 車輛 1 部 (2004 年出廠)。惟書記官曾至柯男住處訪查，亦查無車輛所在。115 年 6 月 9 日上午透過基隆市政府交通處路邊停車資訊，查知柯男車輛停放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公園附近停車格，旋即現場查封。當日飄起了綿綿細雨，正在附近租屋處所休息的柯男聞訊，急忙到場瞭解狀況。柯男表示最近才剛搬家至租屋處，加上工作忙碌可能因此未注意繳款通知，願擔任車輛保管人，並提出清償計畫，隨即至宜蘭分署基隆辦公室辦妥分期，免予後續執行。

宜蘭分署透過跨機關合作及資訊運用，持續執行交通專案，促使民眾建立守法觀念，共同維護道路安全。並呼籲民眾，接獲相關繳款通知後，務必於期限內主動繳納。倘確有經濟困難，亦可主動向分署說明財產狀況後，尋求以分期等方式處理，切勿輕忽法律責任，以免遭強制執行甚至面臨財產拍賣，得不償失！